

深圳市盐田区安全生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盐安办〔2020〕68号

区安委办关于印发盐田区 2020 年上半年 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形势分析的通知

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现将《盐田区 2020 年上半年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形势分析》印发给你们，请参考形势分析内容，进一步加强我区安全事故风险管控工作。

特此通知。

附件：盐田区 2020 年上半年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形势分析

盐田区安全生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 7 月 16 日

附件

盐田区 2020 年上半年安全生产 和防灾减灾形势分析

一、上半年全区各类事故情况

(一) 各类事故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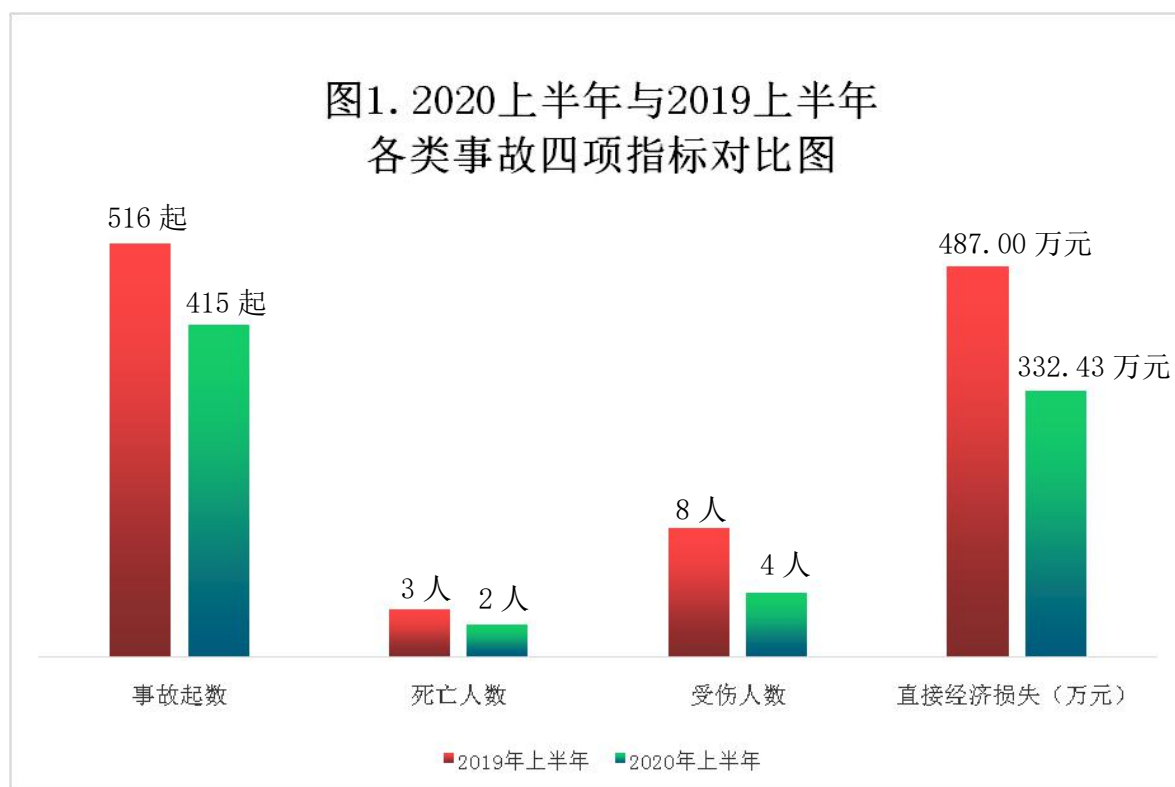
上半年，全区共发生道路交通、火灾、工矿商贸及其他等各类事故 415 起（其中：道路交通事故 405 起、火灾事故 9 起、工矿商贸及其他事故 1 起）；死亡 2 人（其中：道路交通事故死亡 1 人、火灾事故死亡 0 人、工矿商贸及其他事故死亡 1 人）；受伤 4 人（其中：道路交通事故受伤 4 人、火灾事故受伤 0 人、工矿商贸及其他事故受伤 0 人）；直接经济损失 332.43 万元（其中：道路交通事故直接经济损失 125.35 万元、火灾事故直接经济损失 2.08 万元、工矿商贸及其他事故直接经济损失 205 万元）。同比起数减少 101 起，下降 20.00%；死亡人数减少 1 人，下降 33.33%；受伤人数减少 4 人，下降 50.00%；直接经济损失减少 154.57 万元，下降 32.00%。

1. 道路交通事故情况。2020 年上半年，盐田交警大队共处理各类道路交通事故 405 宗（同比减少 98 宗，下降 19.48%），其中：死亡事故 1 宗（同比持平）；伤人事故 3 宗（同比减少 3

宗，下降 50%)；财损事故 1 宗（同比减少 2 宗，下降 66.67%）；简易事故 400 宗（同比减少 93 宗、下降 18.86%）。共造成死亡 1 人（同比持平），受伤 4 人（同比减少 4 人，下降 50%），经济损失 125.35 万元（同比减少 34.35 万元，下降 21.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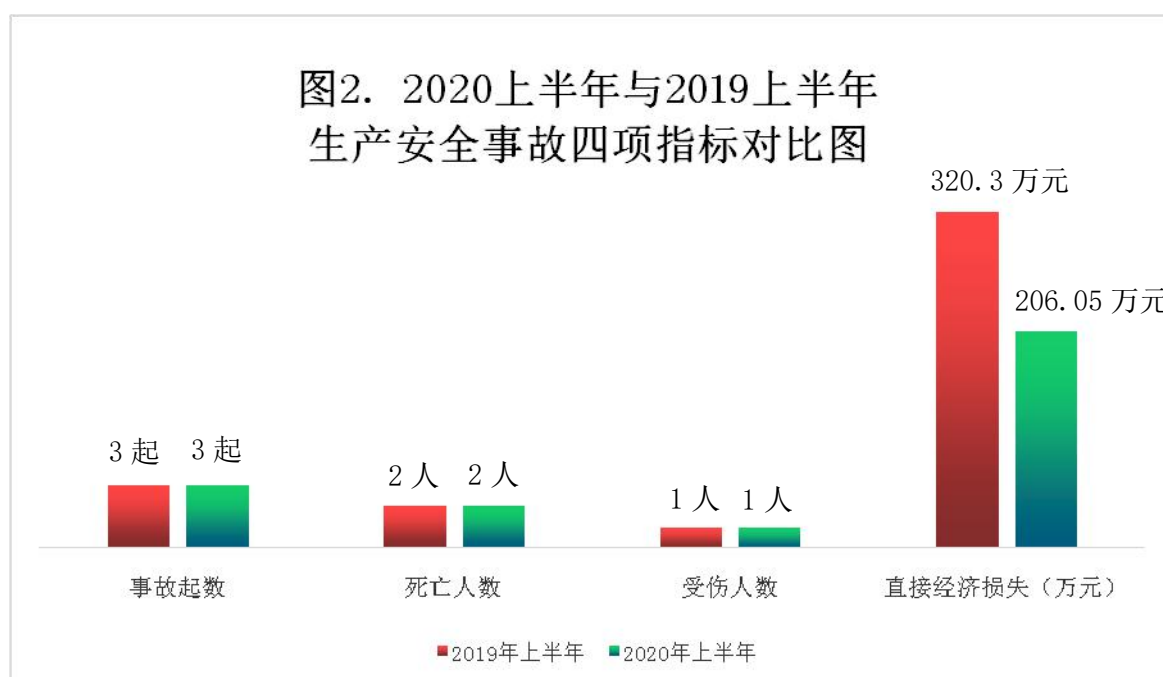
2. 工矿商贸及其他事故情况。全区共发生工矿商贸及其他事故 1 起，死亡 1 人，受伤 0 人，直接经济损失 205 万元。

3. 火灾事故情况。全区共发生火灾 9 起，同比减少 2 起，下降了 18%；死亡 0 人，同比持平；受伤 0 人，同比持平；直接经济损失 2.08 万元，减少 5.22 万元，同比下降 71.48%。



(二) 上半年生产安全事故情况

上半年，全区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总体安全生产形势保持平稳有序。上半年，全区共发生道路交通、火灾、工矿商贸及其他等生产安全事故 3 起，死亡 2 人，受伤 1 人（其中：道路交通生产安全事故 2 起、死亡 1 人、受伤 1 人；火灾生产安全事故 0 起、死亡 0 人、受伤 0 人；工矿商贸及其他生产安全事故 1 起、死亡 1 人、受伤 0 人。事故起数、受伤人数和死亡人数同比持平。上半年生产安全事故直接经济损失为 206.05 万元，同比下降 36%。



（三）自然灾害情况

上半年，全区未发生造成人员伤亡的自然灾害事件。

1. 台风暴雨情况。截至 6 月 30 日，市气象局在我区共发布暴雨红色预警 1 次，橙色预警 1 次，黄色预警 13 次；台风蓝色

预警 1 次，白色预警 1 次；我区共启动 8 次防汛 V 级应急响应、3 次防汛 IV 级应急响应、1 次防汛 III 级应急响应；1 次防台风 V 级应急响应、1 次防台风 IV 级应急响应。龙舟水至今（5 月 20 日 20 时至 6 月 30 日 20 时），盐田区平均累积雨量 464.2 毫米，较近五年同期（410.7 毫米）相比偏多 13%，较去年同期（380.5 毫米）相比偏多 22%。3 月 30 日入汛以来，我区各单位在暴雨、台风响应期间共出动巡查 18000 余人次、5000 余车次。

2. 森林火灾情况。上半年，共接报森林火警 2 次，未发生森林火灾，辖区整体情况平稳。全区森防各成员单位共出动巡查 10637 次，5160 车次，22144 人次；处理安全隐患 12 处，收缴打火机等野外火源 21 宗，制止抽烟行为 705 次；开展宣传 2530 次，发放宣传资料 55486 份；指挥部成员单位共设立岗哨 44 个，重点在沙头角林场、梧桐山风景区、蓄能电站等区域设立关卡收缴打火机等野外火源，严禁火种进山。

3. 地质灾害情况。上半年，市气象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向我区发布 3 次黄色地质灾害气象预警（分别为：①6 月 7 日发布的深圳市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 2020 年第 5 号黄色预警；②6 月 8 日发布的深圳市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 2020 年第 9 号黄色预警；③6 月 9 日发布的深圳市地质灾害气象风险分区预警 2020 年第 14 号黄色预警）。

4. 海洋灾害情况。上半年，我区未发生风暴潮、赤潮等海洋灾害。

二、全区安全生产形势分析

上半年，全区共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3 起，死亡 2 人，受伤 1 人，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和受伤人数同比持平，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有序。

（一）道路交通安全形势分析

1. 交通事故的区域分布特点

伤亡人数分布区域：死亡事故（共 1 人死亡）：1 人发生在盐田街道办事处。

受伤事故（共 4 人受伤）：1 人发生在海山街道办事处，1 人发生在盐田街道办事处，2 人发生在梅沙街道办事处。

交通事故总起数分布区域：沙头角街道办事处 47 起，占比 11.6%；海山街道办事处 55 起，占比 13.58%；盐田街道办事处 212 起，占比 52.35%；梅沙街道办事处 91 起，占比 22.47%。盐田街道办事处发生较多。

盐田区交通事故所属街道办事处分布图

| 街道办事处 | 死亡人数 | 受伤人数 | 事故起数 | 交通事故总起数 | 占总数比例 |
|-------|------|------|------|---------|---------|
| 沙头角 | 0 | 0 | 0 | 47 | 11.60% |
| 海山 | 0 | 2 | 1 | 55 | 13.58% |
| 盐田 | 1 | 0 | 1 | 212 | 52.35% |
| 梅沙 | 0 | 2 | 2 | 91 | 22.47% |
| 合计 | 1 | 4 | 4 | 405 | 100.00% |

2. 一般程序立案事故的主要特点

①**车辆类型**：从 5 起一般程序立案事故责任方的车辆类型分析，分别是 2 起小车，1 起泥头车，1 起重型货车与自行车，1 起自行车。

②**事故形态**：从 5 起一般程序立案事故形态分析，分别是 1 起小车单方，1 起小车与重型专项作业车货车（非营运），1 起自行车单方，1 起是 5 辆泥头车追尾，1 起是重型货车与自行车。

③**事故时间**：从 5 起一般程序立案事故发生时间上分析，分别发生在夜间的有 4 起，占比 80%，时间集中在 19:00 至 23:30；发生在下午的为 1 起，时间在 15:30。

④**事故原因**：5 起一般程序立案事故造成原因主要是：一是驾驶员存在超速、超车；二是机动车驾驶员疏忽大意，未注意路况安全、驾车时注意力不集中；三是酒后驾驶。

3. 生产经营性道路交通事故三类指标占比较大

上半年，全区发生生产经营性道路交通事故 2 起，占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受伤人数的比率分别为 66.66%、50%、100%，生产经营性道路交通事故三类指标占比较大。

4. 重点车辆事故多发未得到有效遏制

上半年，涉泥头车等重点车辆事故起数以及死亡人数均持上升趋势，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分别上升 100%和 100%，涉泥头车等重点车辆死亡事故多发态势未得到有效遏制。

（二）建筑施工领域面临安全生产形势压力大

上半年，发生 1 起工矿商贸及其他领域事故，按细分行业

类别来看属于建筑业，造成 1 人死亡，0 人受伤；事故发生起数同比下降 50%、死亡人数同比下降 50%，受伤人数同比持平。由于疫情原因，部分建筑工地施工延误，加上招工难及高温天气双重压力，易出现因抢进度而轻视安全的情况，建筑施工领域面临安全生产形势压力大。

（三）消防安全形势依然不容乐观

上半年，火灾事故发生 9 起，同比下降 18%，虽未造成人员伤亡，但随着夏季来临，气温升高、天气多变、空调等电器使用增多，诱发火灾事故的因素进一步增加，消防安全形势依然不容乐观。

三、工作意见和建议

第三季度受高温、汛期、台风等季节性天气影响进一步加大，加上各类生产经营活动及道路运输进入繁忙期，历来是事故高发期，事故防控压力大，必须引起高度重视。

（一）坚决贯彻落实上级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指示精神

各单位要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近期关于安全生产、防汛减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理念，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上级的部署要求上来。要坚持以防为主，防灾救灾相结合，坚持常态减灾与非常态救灾相统一；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多灾种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针对汛期辖区存在的风险隐患，狠抓安全防范措施落地落实，做好灾害风险

防范化解工作坚决守住不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底线。

（二）压紧压实疫情防控与安全生产“两个主体”责任

各单位要按照近期全省、全市防范第三季度重特大安全事故工作会议决策部署，坚持做到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两手抓”、“两手硬”，既要全力守住防疫工作的“防线”，又要坚决守住安全生产“底线”。各级党政领导干部要把抓好关键时期的安全防范作为重大考验，坚守岗位、靠前指挥，坚决做到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各有关单位要按照“三个必须”要求，严格落实行业安全生产责任，将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分兵把守。各类企业也要坚持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两手抓”，做到企业管理力量到位、技术力量到位、员工安全培训到位、应急救援到位。

（三）切实强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各部门要深入分析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本辖区、本行业领域、本单位存在的安全生产突出问题，深入推进落实各专项整治工作，加强组织领导，按照节点要求明确各项整治目标，细化整治任务和责任落实，加强隐患排查整治，确保各项整治目标任务如期高质量完成。通过集中整治行动，切实管控一批重大风险、消除一批重大隐患、惩戒一批违法行为，坚决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

1. 坚决采取“四严”措施切实防范建筑施工领域事故

各单位各部门必须在确保疫情防控形势平稳的前提下，围绕

“杜绝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目标，采取超常规手段落细落实“四严”措施，严防发生建筑施工领域安全事故。一要“严防”。针对主汛期临近、灾害性天气多发等特点，提前落实汛期安全防范措施，遭遇强台风、雷暴雨等极端天气，必须及时、果断停工撤人，严防灾害天气引发安全事故。二要“严管”。管住项目主要负责人，管住危大工程施工，管住现场施工作业人员。三要“严查”。对各项安全措施严查严控到位。住建、水务、工务署、前期办、交通运输等部门要组织开展工程建设施工领域安全生产大检查，查技术交底是否到位，查员工培训是否开展，查应急预案是否到位，查切实管住风险、消除隐患、防范事故。四要“严处”。住建、水务、工务署、前期办、交通运输等部门要加大监管执法力度，依法严肃查处随意压缩工期、以包代管、无资质施工、安全技术交底不到位、特种作业人员无证上岗等非法违法施工行为；对符合红黄牌警示条件的，一律严格落实红黄牌警示措施，形成强有力震慑。

2. 开展专项整治全面强化道路交通安全监管

交通部门要强化道路交通源头治理、系统治理。一要出重拳对客货运企业主体责任不落实、客运车辆变相挂靠、货运车辆以包代管、车辆非法运营载客等重点难点问题进行深入整治。二要加强“两客一危一面”、泥头车等重点运营车辆监管，严厉查处“三超一疲劳”、酒驾毒驾等违法违规行为。三要加强对危运车辆的技术检审、驾驶人、押运员资质和行驶路线执法检查，严厉

打击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违法行为。**四要**加大对危险货物运输车辆、泥头车、半挂牵引车以及重型载货汽车等重点车辆规范化安装使用具有行驶记录功能的卫星定位装置、智能视频监控报警装置的检查力度，全面强化道路交通安全监管。**五要**推进“机非混行”道路交通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加大对全区现状道路进行全面排查，重点梳理非机动车事故多发、风险突出路段、“机非混行”矛盾突出路段，督促驾驶人员“各行其道”。

3. 严格加强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各有关单位要深刻汲取龙华“6·22”和近期省内其它“小火亡人”的火灾事故教训，严格落实盐田区“打通生命通道”消防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方案，深入开展消防安全大检查活动，突出对“三小”场所、城中村、物流仓库、易燃易爆场所、涉粉尘企业、建筑工地及临时工棚等重点区域、场所部位的监督检查，集中整治“三合一”违规住人、电气线路老化、消防通道堵塞、违规使用燃气等突出火灾隐患，坚决防范各类火灾事故发生。同时针对高温季节森林防灭火形势，要加强火灾风险隐患排查和野外火源管控，落实设卡检查、巡山护林、预警监测、应急值守等防控措施，一旦出现火情，要迅速出动、科学扑救，确保打早、打小、打了，严防森林火灾发生。

（四）紧抓涉水活动安全管理严密防范涉水事故发生

当前正处于暑期、旅游旺盛期、事故多发期“三碰头”。各部门要深刻吸取6月25日云南西双版纳翻船等省内外涉水事故

教训，举一反三，迅速组织力量，加强对港口渔船、游艇、海上休闲渔船、景区潜水游泳等涉水旅游休闲活动领域的安全管控，强化监督检查，坚决克服侥幸心理、松劲情绪。要善于运用“一线三排”工作机制，对水上活动安全风险隐患实行全面排查、科学排序、有效排解，确保隐患排查整改落到实处。教育主管部门要以我区广大中小学生为重点，组织开展以防溺水为重点的暑期安全教育，教育引导学生珍惜生命，不得在监护人不在场的情况下擅自前往“野海滩”、野外河流、水塘、水库等非正规游泳场所游泳，远离危险水域，牢记防溺水“六不”要求等安全知识。同时，要督促各类中小学加强家校协同互动，督促提醒监护人增强安全意识和责任意识，重点关注放学后、周末和暑期等事故高发时段，准确把握孩子行踪，谨防中小学生擅自前往或相互约聚前往缺乏安全防护条件的非正规游泳场所游玩，坚决防止溺水事故发生。

（五）全面做好防汛准备切实提升自然灾害防御能力

各部门要严格落实 2020 年度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会议精神，随时做好防汛、抗风、抢险、救灾的各项准备工作，严密防范各类灾害事故。一要密切跟踪气象气候变化情况，加大巡视巡查力度，对于异常情况要科学研判、联动处置。二要扎实做好灾害应对准备，大力提升应急处置和救援能力。要落实落细人员转移避险，物资供给储备等措施，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制度，救援队伍时刻保持战备状态，一旦发生灾害，能够第一时间响应和科学处置。

三要深入开展隐患排查，紧盯各类重点隐患区域，开展拉网式排查，以超标准洪水防御、水库堤坝安全以及台风、山洪、泥石流、滑坡等灾害防御为重点，全面查找整治薄弱环节和风险隐患，推进防灾减灾工程建设，严防各类灾害和次生灾害发生。**四要**落实“一盘棋”应急响应，强化应急处置水平。各部门要强化风险分析研判。加大水利工程、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道路交通等重点行业领域的安全监管力度，防止汛期风险叠加；加强城市内涝、危险边坡等地质灾害易发区域的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切实发挥群测群防体系作用，全力以赴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六）加强宣传教育营造安全生产氛围

各部门要牢固树立“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理念，结合盐田区首届安全文化节活动，全方位抓好安全文化、安全理念的宣传和渗透；要结合本辖区、本行业领域实际，采取针对性宣传教育措施，督促企业开展员工培训和典型事故案例的警示教育，不断提升员工安全意识，落实安全防护措施，坚决杜绝违规指挥和违章操作；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杂志及微信、抖音等各类公共媒体宣传渠道，采取多种形式普及道路交通、用火用电用气用油、防范有限空间中毒和建筑施工等方面安全常识，营造人人关注、全员参与安全生产的良好局面。

附表 1：2020 年上半年全区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统计表

| 行业 | 总计 | | | | | | | | | | | |
|--------------|-----------|------|------|----------|-----------|------|------|----------|----------|---------|---------|----------|
| | 2020 年上半年 | | | | 2019 年上半年 | | | | 同比 + - % | | | |
| | 事故起数 | 死亡人数 | 受伤人数 | 经济损失(万元) | 事故起数 | 死亡人数 | 受伤人数 | 经济损失(万元) | 事故起数 | 死亡人数 | 受伤人数 | 经济损失(万元) |
| 一、道路交通(总数) | 405 | 1 | 4 | 125.35 | 503 | 1 | 8 | 159.7 | -19.48% | 持平 | -50.00% | -21.51% |
| 其中：生产经营性交通事故 | 2 | 1 | 1 | 1.05 | 1 | 0 | 1 | 0.3 | 100.00% | 100.00% | 持平 | 250.00% |
| 二、工矿商贸及其他 | 1 | 1 | 0 | 205 | 2 | 2 | 0 | 320 | -50.00% | -50.00% | 持平 | -35.94% |
| 其中：冶金机械八行业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持平 | 持平 | 持平 | 持平 |
| 其中：建筑业 | 1 | 1 | 0 | 205.0 | 2 | 2 | 0 | 320.0 | -50.00% | -50.00% | 持平 | -35.94% |
| 三、火灾 | 9 | 0 | 0 | 2.08 | 11 | 0 | 0 | 7.3 | -18.00% | 持平 | 持平 | -71.48% |
| 其中：生产经营性火灾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持平 | 持平 | 持平 | 持平 |
| 全区合计 | 415 | 2 | 4 | 332.43 | 516 | 3 | 8 | 487 | -20.00% | -33.33% | -50% | -32.00% |
| 生产安全事故合计 | 3 | 2 | 1 | 206.05 | 3 | 2 | 1 | 320.3 | 持平 | 持平 | 持平 | -36.00% |

附表 2:2020 年上半年全区生产安全事故概况

| 序号 | 发生时间 | 死亡人数 | 受伤人数 | 管理分类 | 事故概况 |
|----|-----------|------|------|------|---|
| 1 | 2020/5/31 | 0 | 1 | 交通运输 | 2020年5月31日20时15分许，蔡某驾驶粤B70758D号重型自卸货车沿盐田区梅沙街道惠深沿海高速由东往西方向行驶至73KM路段时，该车的车头与同车道前方因堵车正在等待通行的4辆重型自卸货车（由胡某驾驶的粤BHN503号车车头、车尾，康某驾驶的粤BJN110号车车头、车尾，张某驾驶的粤BHF753号车车头、车尾，高某驾驶的粤B79491D号车车尾）发生连环追尾碰撞事故，造成胡某1人受伤及五车不同程度损坏的道路交通事故。 |
| 2 | 2020/6/18 | 1 | 0 | 交通运输 | 2020年6月18日15时23分许，韦某驾驶粤BHQ756号重型特殊结构货车（车尾单位：深圳市金众混凝土有限公司）行驶至盐田区盐田街道东海道加气站入口处人行斑马线路段右转弯时，该车右前侧车头与由北往南通过人行斑马线由吴某驾驶的无号牌二轮自行车左侧车身发生碰撞，人体被车轮碾压，造成吴某现场死亡及车辆受损的道路交通事故。 |
| 3 | 2020/6/22 | 1 | 0 | 建筑施工 | 2020年6月22日19点10分左右，在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盐田路地铁站C出口，成都锦翔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一名员工在进行照明施工时，疑似发生触电，送往医院抢救无效造成1人死亡。 |